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转让子公司股权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鸿医药”）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江苏汇鸿医宁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宁公司”）51%股权，挂牌价格不低于2,893.49万元。2020年3月3日，转让方汇鸿医药与受让方陈苡然签署了《国有产权转让合同》，汇鸿医药将其持有的医宁公司51%的国有股权通过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公开交易程序转让给陈苡然。2020年3月18日，汇鸿医药收到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苏产交【2020】32号），股权转让首期交易价款已支付，剩余交易价款担保手续已完成。2020年4月，医宁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5）、2020年3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2020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2020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根据合同约定，受让方陈苡然将在股权转让合同生效起12个月内支付剩余交易价款。截至本公告日，汇鸿医药已累计收到股权转让剩余交易价款1446.745万元及利息26.8801万元。受让方已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完成全部股权价款

支付。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事项已完成。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日